

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脊髓損傷潛能發展中心

辦理【學著自己好好過日子】「生活重建」訓練經費活動

財物使用【變更計畫書】

一、計畫目標：

募集本中心 109 年至 110 年度所服務知脊髓損傷傷友生活重建訓練所需設施設備及人事行政經費，使傷友習得全方位生活自理技能，提升生活品質，早日回歸家庭社會。

二、目的

募集脊髓損傷傷友「生活重建」訓練課程所需設施設備經費，使傷友習得全方位生活自理技能，提升生活品質，早日回歸家庭社會。

三、工作內容及服務對象

(一) 服務對象：至本中心接受生活重建訓練之脊髓損傷者。訓練期間必須住宿於中心，學習日夜生活所需要的不同活動技巧。預計全年訓練 60-70 人。

(二) 服務內容：

1. 生活自立訓練：脊髓損傷者 98%以上是因後天的疾病或意外傷害造成四肢或下肢癱瘓，因而進入本中心接受生活自理、社會適應等訓練。在機構內部訓練，備受機構環境保護與照顧，缺乏獨自面對外在環境的困難。因此，機構外的生活獨立訓練(食、衣、住、行、育、樂等)、生活功能技巧、生活輔具運用、危機處理、居家無障礙等等，自立生活顯然是生活重建訓練最重要的一環。
2. 社區居住訓練：脊髓損傷者在參與重建的過程中，對於社區生活和人際關係的互動關係常常略顯不足，不是長期躲在家裡，就是鮮少與社區互動。因此，缺乏社區生活經驗也是常常造成自立生活發展困境的主要因素。故加強社區生活、社區融合、社區參與和建立社區資源等等，是生活重建訓練重要課程之一。

(三) 服務項目及說明：

1. 招生人數：每班/8~10 人，每期/16~20 人  
訓練期間：頸髓班 16 週/一期，胸腰髓班 11 週/一期(每週 4 小時)
2. 訓練內容：
  - A. 體能重建訓練：課程中密集訓練體力與耐力，增強個案體能。
  - B. 生活自理訓練：藉由同儕教導及輔具使用，重新學習日常生活技能。
  - C. 心理諮商輔導：協助個案心理重建，包括個別輔導與團體輔導。
  - D. 社會適應訓練：透過戶外教學，讓個案親身體驗與重新學習社會適應。
  - E. 社區居住訓練：透過社區居住訓練讓個案能學習自立生活，為未來回歸社區做準備。



F. 作業訓練：基礎應用電腦、碳粉匣檢修、測試、包裝、造型氣球等。

#### 四、經費用途

募集本中心109年度暨110年度提供脊髓損傷傷友生活重建服務經費及行政經費，使傷友習得全方位生活自理技能，提升生活品質，早日回歸家庭社會。

五、預定勸募金額：新台幣 9,200,000 元整

#### 六、使用經費概算：

項目	原計劃之明細	原計劃經費	項目	變更後計劃內容	變更後經費	說明
人事費- “專業服務費”	生活重建訓練員 3 人薪資 25,000 元*2 名*12 月=600,000 元， 26,000 元*1 名*12 月=312,000 元， 就業服務員 35,000 元 *1 名 *13 月 =455,000(含薪資及年終	1,367,000	專業服務費	1、生活重建訓練員：聘用 3 人，計 912,000 元 (每月薪資約 25,000 元 *2*12 月 =600,000 元)(每月薪資約 26,000 元*1 名*12 月=312,000 元 } 2、個案管理員：聘用 1 名：每月薪資約 35,000 元 *12 月 =420,000 元	1,332,000	項目不變 金額異動
網路費	網路電信：11,880 元 *12 月份	142,560	網路費	每月約網路電信： 11,880 元*12 月份	142,560	項目及金額 不變
管理費	保全管理費 59,850 元 *12 月=718,200	718,200	管理費	本中心保全管理費 63,000 元*12 月 =756,000 元	756,000	項目不變 金額增加
設備維護 費 1	電梯保養：15,600 元 *12 月=187,200	187,200	設備維護 費 1	電梯保養費 5 台 /15,600 元/月*12 月	187,200	項目及金額 不變
設備維護 費 2	冷暖氣機汰換： 60,000 元*20 台 =1,200,000 元 冷暖氣機維修：385,040 元	1,585,040	設備費 1	1.輕鋼架型電風扇： 每台約 2,918 元*57 台=166,326 元 2.分離式冷暖氣機： 每部(含安裝費用)約 49,000 元*14 台	1,538,146	項目及金額 異動

				=686,000 元 3.定頻吊隱式冷暖氣機：每部(含安裝費用)約 137,164 元*5 台=685,820 元。		
			設備費 2	行政辦公室相關電腦及週邊設備設備.伺服器、防毒軟體更新升級費用	564,533	新增
			人事費 2	行政人員：資訊工程、總務、財務(共 5 人)每月人事成本約 203,800 元，預計以募得款支應(分攤)薪資費用為 120,000 元*12 個月=1,440,000 元	1,440,000	新增
			人事費 3	重運處及行政處人員：主任、行政課長、生活服務員、護理師、訓練員等(共 11 人)每月人事成本約 472,000 元，預計以募得款支應(分攤)薪資費用為 169,424 元*12 個月=約 2,033,090 元	2,033,090	新增
			勞健保 勞退金	行政處及重運處支援(正職人員共 17 人)，雇主負擔之勞健、勞退費用，每月支應成本約 115,152 元，預計以募得款支應(分攤)費用為 80,000 元*12 個月=960,000 元	960,000	新增
			設備維護費 2	監視總機系統維護費用，每月 4,500 元*12 個月=54,000 元	54,000	新增
			設備維修費 3	洗臉盆支架更新費用：每組成本約 3,052.5 元*28 組=約 85,470 元	85,470	新增
			保險費	本中心提供服務者交通服務之(大復康車汽車*5 台，訓練機車*11 台 等車輛保險費	167,873	新增

總計	4,000,000 元	總計	9,260,872 元
----	-------------	----	-------------

七、經費使用:

募集脊髓損傷傷友生活重建訓練所需設施設備及人事行政經費，使傷友習得全方位生活自理技能，提升生活品質，早日回歸家庭社會。

八、經費使用期限:

109/07/01~110/12/31

九、預期效益:

1. 中心設置完整無障礙環境，供學員訓練期間住宿、使用，使學員習得全方位生活技能，能夠獨立生活。
2. 透過生活重建訓練，儘早接受受傷的事實，勇於面對挑戰克服心理與生活上的障礙，適應傷後生活模式。進而培養職業技能使其早日回歸社會。
3. 預期每年服務 60-70 位脊髓損傷者，培養積極正向生活態度和解決問題的能力。
4. 降低個案心理不適應、社會功能退化、自殺等問題。
5. 減輕家庭照護負擔，避免家庭關係緊張，重建傷友在家庭中的角色與功能。
6. 建立完備的脊髓損傷者生活自立及職能訓練機制，包括：團體工作、諮商技巧、生活技巧、輔具運用、無障礙環境運用、生活模式標準化及職能訓練等。
7. 減輕社會家庭的負擔，創造個人價值。